

叶县夏李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根据省、市、县政府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紧紧围绕增加工作的透明度，规范政务公开内容，突出政务公开重点，提高政务公开水平，不断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现结合我乡实际制定 2024 年夏李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情况

紧密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依托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平台，及时公开基层政务、议案提案办理等信息。严格履行政府信息公开法定义务，按时规范编制发布年报；同时，着力发挥政府信息服务作用，推进基层领域信息公开，涵盖党建、教育、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信访、安全等多方面政策及信息；并且依据相关要求，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确保公开工作有效落实。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乡在公开政府信息前，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2024 年乡政府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乡坚持常态化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一是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三审”制度，规范工作流程，确保公开内容真实、客观。二是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注重发布内容进行涉密涉敏和错别字筛查，确保信息标准化规范化公开。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

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紧紧围绕我乡中心工作，按照规范进行栏目更新，2024 年进行无效信息清理，及时准确公开群众普遍关注的重点领域内容，对涉及的法规政策、部门文件、救助补助资金发放情况等及时予以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乡紧跟省、市、县有关政务公开统一部署要求，一是按时按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乡内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和上级有关会议传达学习；二是落实落细工作考评机制，定期考评，责任落实到人，加强过程监督，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持续改进、不断提升；三是全面接受群众监督和引导，提升政府服务效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今年以来，我乡政府政务公开工作推进稳步有序，但仍然存在薄弱环节。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业务人员对已申请公开、行政诉讼等相关法律知识没有系统了解。二是对《条例》理解不够，专业技能能力有待加强；三是部分公开信息分类不准确，格式编制不准，信息公开的流程还有待进一步规范。

(二) 改进情况：针对之前问题，我乡从以下两个方面入手改进。一是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强化主动公开意识，增加政府信息公开的发布量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二是提高工作人员对《条例》的理解和认识，增强处理信息的能力，提高信息质量。三是增强各部门的协作能力，确保部门间信息通畅，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除正式文件外，县委县政府下发对社会公众有指导或帮助意义的信息也要纳入信息公开的范畴之中予以发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